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獎勵優秀學生就讀 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獎學金實施辦法

民國 102 年 9 月 6 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
民國 103 年 2 月 2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3 年 11 月 2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11 年 6 月 22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

一、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為鼓勵優秀學生就讀南臺科技大學機械工程系（以下簡稱本系），特委由本系訂定本獎學金實施辦法。

二、申請時間：

1. 學期實習：每學期第 9 週(期中考週)提出申請，並於第 13 週公告審核結果。
2. 暑期實習：於上學期開學第 1 週提出申請，並於開學後第 4 週公告審核結果。

三、申請者需繳交下列資料：

- 1、申請書一份（請至本系網站下載）
- 2、教師推薦函一份
- 3、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四、學期實習獲獎學生名額二名，獎學金金額為新台幣 30,000 元，分上下學期兩次核發。暑期實習獲獎學生名額二名，獎學金金額為新台幣 5,000 元，實習結束後核發。

五、本系學術委員會初審申請資格，擇優推薦四名學生。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複審獲獎學生二名，其中車輛組學生至少錄取一名。

六、審查應於每年校外實習課程開始 30 日前完成，並公佈結果。

七、每學期申請前會通知當次開缺實習職缺，並媒合學生面試。

八、若每年申請名額不足時，將於系網公告，且依公告日起二個星期內提出申請至遞補額滿為止。

九、本辦法由本系系務會議討論通過，並經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備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南臺科技大學 學年度 第 學期

宏佳騰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獎學金申請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姓 名		學 號	
班 級			限定日間部 機械工程系
性別		電話	
自我簡介			
繳交證明	1. 教師推薦函一份 2. 其他有助審查之資料	導師意見： 導師簽名：	
備註欄			